

## 承责改进法

### 目的：

1. 即时制止欺凌行为，使所有涉及欺凌事件的学生，通过「忆述情况」、「反思己责」、「承担责任」、「勇于改进」及「共创和谐」五个部分，防止欺凌事件重现，并重建学生之间的关系；及
2. 教育每位涉及欺凌事件的学生，包括欺凌者、受害者、附和者及旁观者等，使他们知道欺凌行为是学校不容许的，并要他们承担解决问题的责任，自发地身体力行，作出改进。

### 特色：

1. 即使欺凌者和受害者在欺凌事件中也可能需负上责任，但在这个过程中教师采取一个非责难的态度，以取得学生的合作去承担有关的责任。
2. 面谈的重点在于取得学生的合作，解决欺凌问题，教师宜专注处理欺凌事件，学生的其他非迫切性的违规行为另行处理。
3. 检视及参考学生（包括欺凌者或受害者）以往尝试避免欺凌行为发生的成功或失败经验，引导学生思考及提出积极可行的解决方法。

### 注意事项：

1. 所有面谈由一位教师负责，以便在处理的态度、方法、原则等方面能够一致。
2. 会面前，先搜集资料，拟定会谈策略和细节。
3. 在一间宁静的房间内会见学生。
4. 简单记录学生的说话内容，以便日后跟进参考。
5. 视乎情况决定会见涉事的学生的先后次序：
  - 欺凌者或因害怕被惩罚，而不愿说出真相。故此，教师如对事件所知不多，可先会见受害者及旁观者作初步了解，以评估欺凌事件对受害者的伤害，才会见欺凌者；

- 如教师对事件已有一定程度的了解，则可先接见欺凌者，好处是欺凌者不会觉得老师因听了受害者的一面之词而对他们存有偏见。
6. 若欺凌者不止一人，先找出首领或关键学生会见。
  7. 尽快会见所有欺凌者，避免他们有互相商量，甚至伺机报复的机会。
  8. 处理事件初期，不宜一起会见欺凌者和受害者，以免双方互相指责，推诿责任，使问题更难解决。

### 综合：

1. 「承责改进法」有助即时制止及处理欺凌行为，若受害者及欺凌者在情绪控制、压力处理、解难能力及社交技巧等各方面仍有待改善，则需要作进一步的跟进或作小组及个别辅导。
2. 当事件涉及班中多位同学或对其他同学构成影响，教师除了在学生个人层面的跟进支援外，也应在班级的层面跟进，就已经处理的欺凌事件向全班同学作解说，以释除学生的疑团及避免一些不必要的猜测或误解。